

2022.12.6-8

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17.1号馆)
Canton Fair Complex (Hall 17.1), Guangzhou

展商手册 Exhibitor Manual



主办单位



励展博览集团
同励百业·共展商机

协办单位



www.interairportchina.com

目录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 1.1 展览会名称
- 1.2 展馆交通
- 1.3 展览会时间
- 1.4 展会主办方、大会指定服务商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 1.5 入场须知
- 1.6 停车场
- 1.7 安全保卫
- 1.8 会场广播
- 1.9 空调系统
- 1.10 商务中心
- 1.11 膳食
- 1.12 酒店住宿
- 1.13 签证邀请函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 2.1 防火安全
- 2.2 保险与责任
- 2.3 展位运作管理
- 2.4 展品示范安全
-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 2.6 知识产权
- 2.7 隐私政策
- 2.8 摄影及拍照
-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2.10 展馆拥有权

2.11 不可抗力因素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3.1 展馆损毁

3.2 展馆技术参数

3.3 展馆设施使用说明

3.4 标准展位

3.4.1 基本设施

3.4.2 设施配套标准

3.4.3 展位装饰规定

3.4.4 展位清洁

3.5 光地展位

3.5.1 “Go Green 绿色低碳” 展台设计搭建原则及标准

3.5.2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

3.5.3 审图要求

3.5.4 展位清洁

3.6 进撤馆流程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4.1 展品运输指南

4.1.1 展位到货时间

4.1.2 展品包装要求

4.1.3 收费标准（特殊展品价格另议）

4.1.4 付款信息

4.1.5 备注：

- 4.2 报关
- 4.3 资料受检
- 4.4 展品进馆流程
- 4.5 展馆内货运工作
- 4.6 压垫板的使用
- 4.7 物品存储
- 4.8 机动车展示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 5.1 光地展位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 5.2 标准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 5.3 选填表格清单
- 5.4 关于特装展位展览会责任险的规定
- 5.5 特装展位报馆流程
- 5.6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表

表格 1 标准展台楣板申请表

表格 2 额外家具租赁表

表格 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表格 4 用电及施工安全承诺书

表格 5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表格 6 展商会刊信息收集表

表格 7 展商证件申请表

表格 8 展品运输信息回执

表格 9 酒店订房确认回执表

第一章 展览会综合信息

1.1 展览会名称

华南国际机场展 inter airport China · South

1.2 展馆交通

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D 区（广交会展馆）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交通指引：

>>>> 地铁

乘坐地铁 8 号线到新港东站，出 A 口可到达广交会展馆。

路线：广州白云国际机场 ---广交会展馆

乘坐 3 号线北延段 - 体育西路站（转乘 3 号线）- 客村站（转乘 8 号线）- 新港东站出 A 口可到达广交会展馆。

路线：火车站---广交会展馆

从广州火车站：乘坐 2 号线 - 昌岗站（换 8 号线）- 新港东站出 A 口可到达广交会展馆。

从广州火车东站：乘坐 3 号线北延段 - 体育西路站（转乘 3 号线）- 客村站（转乘 8 号线）- 新港东站出 A 口可到达广交会展馆。

从广州南站：乘坐地铁 2 号线 - 昌岗站（换 8 号线）- 新港东站出 A 口可到达广交会展馆。

>>>> 自驾车



1.3 展览会时间

进/撤馆 时间表

本时间表仅供参考	进馆时间		撤馆时间
	12月4日	12月5日	12月8日
光地搭建商进/撤馆	09:00 - 17:00	09:00 - 17:00	不适用
参展商报到/布展	09:00 - 17:00	09:00 - 17:00	
现场通电/通气	不适用	14:00 之后	
展品进馆/机器定位完成		14:00	
展台布置/展品组装完成		14:00	
展馆最后清洁/铺设过道地毯		14:00	
切断电源/停止提供水、通讯压气服务	不适用		15:15
撤馆开始/收回租赁项目 / 设施			15:30
分派空箱 / 包装展品			15:45
所有展品必须清离展馆			20:00 截止
所有展台搭建物必须清离展馆			20:00 截止
申请加班 (如果需要)	15:00 前	15:00 前	不适用

*以上施工时间和工序有可能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如要确认时间有否更改，请与主办方联络或届时可到现场的“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展览开放时间

	2022 年 12 月 6 日 星期二	2022 年 12 月 7 日 星期三	2022 年 12 月 8 日 星期四
展商开放时间	08:30 - 17:00	08:30 - 17:00	08:30 - 15:00
观众开放时间	09:00 - 17:00	09:00 - 17:00	09:00 - 15:00

*观众于展期闭馆前 30 分钟谢绝入场

注意事项

1. 所有参展商及特装展台搭建商应在规定时间内进场布置。如展商或搭建商需加班工作，请按上方加班时间向主场承建商现场客户服务中心提出申请。展商需于加班当天向主场承建商缴付所需之超时工作费，费用具体以现场为准。加班申请方为有效。
2. 所有展览会之水、电、网络供应将于展览结束后 15 分钟切断。请各展商作好准备并在切断电源前把设备复位。
3. 所有人士不得在展馆开放时间以外逗留在展馆，如展商需要补给物品，具体时间及补货地点以展前沟

通信信息为准。

1.4 展会主办方、大会指定服务商服务项目及联络方式

1. 展会主办方

励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裕通路 100 号宝矿洲际商务中心 42 层

电话：(86) 21-22317000

2. 主办方联络方式：

招展联络人	电话	邮箱
孙方洁 女士	15801802146	murphy.sun@rxglobal.com
姜燕燕 女士	18210092817	yoki.jiang@rxglobal.com
推广联络人	电话	邮箱
孙 蕾 女士	15201781179	daisy.sun@rxglobal.com
运营联络人	电话	邮箱
李 莉 女士	13911102245	lily.li@rxglobal.com
李 彤 女士	13671060817	lisa.li@rxglobal.com
客户服务联络人	电话	邮箱
万 远 女士	13716243415	lucy.wan@rxglobal.com
张 娜 女士	19901253226	

3. 大会指定服务商：

1. 大会指定承建商 - 标准展位服务，设施及家具租赁，光地展位搭建/管理等服务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北皇木厂北街 5 号院世界侨商中心 2 号楼 9 层 916-918 室

报馆联系人：周碧莹

电话：(86) 10 6556 7205-806

手机：132 6921 4508

电子邮件：zby@51hoto.com

标展及家具租赁联系人：王晓

电话：(86) 10 6556 7205-803

手机：182 0164 1908

邮箱：wx@51hoto.com

2. 大会指定运输代理 – 海关/货运/仓储等服务

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4 号海昌大厦

邮编：100125

电话：(86) 10 6467 1724/(86) 13581809156

电子邮件：zhangxin37@sinotrans.com

联系人：张鑫 先生

3. 大会推荐保险商 – 展览会责任险等服务

二十一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中山西路 933 号 707 室

电话：(86) 21 5111 3250/182 1773 1507/18217730796

电子邮件：yzerm1@vip.163.com

联系人：李欣、陈伟君

4. 大会指定旅游代理 – 住宿/租车/旅游预订等服务

中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单北大街 1 号国旅大厦 6 层

电话：(86) 10 8526 5308 / 13426395678

电子邮件：zhe.zhang@ctg.cn

联系人：张哲 先生

5. 主场供应商服务意见反馈：

为了更好的为您提供服务，现邀请您参与主场供应商服务的调研，请通过下列二维码反馈您的意见，期待您的参与。



1.5 入场须知

此次展览为业内性质之专业展览，仅对行业的专业观众开放，18 岁以下人士恕不接待。观众于展期闭馆前 30 分钟谢绝入场。

展会现场主办方将会安排巡逻人员维持馆内秩序，如发现违规现象将会及时提醒并视具体情况进行制止，请大家予以理解和配合。

1. 参展商

- 1) 主办方将为展商及其有关参展人士印制参展证。基于保安理由，所有参展人士在展览会任何时间内（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必须戴上参展证方可以进入展馆，参展证不得转让他人使用。
- 2) 主办方保留登记展商及其职员资料的权利。参展商必须向主办方申报所有现场工作人员名单，请务必填妥**表格 7**，如有任何变更，请即以电邮知会我们。有关参展证的申请，请参阅**表格 7**。如需申请贵展台施工单位工作人员证件，请参阅 **特装展位报馆流程** 并申报所需资料。
- 3) 基于安全及保安理由，任何未满十八岁的人士及 70 岁以上人士于布展及撤展期间，不可进场。
- 4) 参展商可于 12 月 4 日上午 9 时后前往广交会展馆“参展商报到处”报到，领证后可入内开始布展。
- 5) 特别提示：如参展证超额，或现场临时新增或更改证件，展商需支付人民币 20 元/张的手续费。

2. 观众

此展览只供专业人士参观，主办方将发放邀请函给相关行业之观众。各展商亦可通过主办方提供的方式邀请个别客户进场参观。所有观众必须填妥观众登记表方可进场参观，主办方有保留发放证件的权力。

3. 搭建商

展台搭建商必须经过审核通过后方可申请工作证于馆内施工，光地展台搭建商请参阅 **特装展位报馆流程** 以**准备工作证**。具体进撤馆流程请参考本手册第三章 3.6 内容。根据广交会展馆规定，凡是进入展馆内的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未佩戴安全帽的布置人员，展馆的保安人员有权拒绝其入场工作。

***自 2020 年起，如上所有证件均需实名制信息登记。**

1.6 停车场

1. 小车停车

可提供 2,000 个停车位。

2. 货车停车

根据广交会展馆规定，展览会筹撤展期间，从事展位搭建、货物运输/装卸等相关作业货车均需办理筹撤展货车车证。详见本手册第三章 3.6 内容。

1.7 安全保卫

大会聘用广交会展馆之保安人员负责馆内的保安工作，展馆亦装有中央监控，展商仍需照顾自己的财物，贵重物品随身携带。建议展商嘱咐相关人员对展位进行照看，防止展位上的物品丢失。主办方对展品遗失或损坏一概不负责任。

1. 全出口指示

展厅内有安全出口标注，如遇紧急情况，请按照展馆逃生箭头指示就近有序从安全出口撤离展厅。

2. 失物招领

失物招领应向展馆安保部门查询。展馆及主办方不对在规定期限内未捡到的物品负责。

3. 撤馆物品安全

展览会刚结束时馆内最为繁忙，展商应提高警惕。撤展当天所有展商必须将其展品及其它物品撤离会场，主办方若发现任何展品、摊位物料搁置于会场，将视为弃置物品。主办方有权将遗留之物品撤离会场，一切清理费将由展商自行承担。

1.8 会场广播

展馆内之广播系统只供主办方使用，主办方将不受理个别参展商及观众之广播要求。

1.9 空调系统

展馆内空调系统只供主办方使用，如有需要，主办机构会在展览期间安排大堂的空调。严禁参展商在展位内安装空调系统，一旦发现，大会保留立即切断电源的权利。

1.10 商务中心

服务内容：打印、复印、名片印刷等有偿服务。

1.11 膳食

为确保展会食品安全，展馆禁止外带餐饮，馆内可提供付费商务简餐。

1.12 酒店住宿

展商如欲预定酒店住宿或咨询旅游安排，可联络大会指定旅游代理。

1.13 签证邀请函

如需咨询签证邀请函，请联络主办方。

第二章 参展商须知

所有参展商及其展位工作人员于展览期间务必遵守以下之规则及订在展览合约内之条文。

2.1 防火安全

1. 所有参展单位及其服务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展馆及当地消防部门的消防安全规定。
2. 为安全起见，所有盖建物料必须为阻燃物料。
3. 在任何时间，包括布展，展期和撤展，展馆内严禁吸烟、使用明火。
4. 所有电力设备与器材远离易燃物。
5. 严禁携带、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6. 任何人士如发现火警，应先保持镇定，然后触动火警报警装置通知消防 / 保安。另设备运作时如有易燃的可能性，展商应自备灭火器以策安全。
7. 严禁任何妨碍火警警铃触电、消防栓、灭火器、安全门等消防安全以及监控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保证消防通道、通向紧急疏散门之通道，以及出入口的畅通无阻。
8. 督促搭建商遵从消防安全，电力安全。



2.2 保险与责任

1. 主办方有提供第三者保险，展品等则不受惠。从责任风险角度，主办方建议各参展商需另行购买展览会责任险，为他人在展台内所受到的财产及人员伤害提供安全保障。同时，购买展品运输保险和财产保险，为展品进行财产及责任风险保障。
2. 参展商与其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无关；展商与主办方指定的供应商之间的任何纠纷与主办方无关。
3. 参展商有责任确保展台、展品和产品的安全。如发生财产丢失、损坏或失窃等情况，展会管理方、广交会展馆、承包商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代理人/雇员概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展位运作管理

1. 展位于展会开放直到展期最后一天，必须有工作人员全面运作。
2. 展商及其职员只可在本身的展位范围内活动。展商不应参与任何可能会或者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滋扰的活动。除了寻找本地代理商销售产品以外，展馆内不得进行商业推广或调查活动，职员招聘活动也一律禁止进行。
3. 任何参加展览会人士的行为不应伤害或引致他人受伤；也不应破坏展品，展馆财产及设施。
4. 展品不应在展会完结前拆卸或重新封装。
5. 展商需看管好自己的财产物品。

2.4 展品示范安全

展商如欲现场示范设备运作，须注意以下事项：

1. 呈交有关设备的操作资料，其配件之运作，如涉及易燃易爆物品，激光或危险品需提前向展馆及有关政府单位申请。
2. 所有展品示范必须在其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同时展台内应为观众留出足够空间，并安排人员保证畅通，以确保观众和通道的安全。
3. 场内不可使用走灯，闪灯类东西，如是设备其中一部份则可豁免。
4. 示范前需验查设备是否已经完全装嵌及所有门盖关上。
5. 为确保安全，示范设备与现场观众及工作人员应有一定的距离。
6. 在操作演示时一定要严格控制，保证安全，对于有可能伤害观众或火灾等事件发生的设备，请采取一定的保护措施，把展品和观众隔开，确保不会伤害其他展商和观众。

7. 现场严禁焊烧，带有气体和明火示范。禁止使用易燃易爆气体及物品。
8. 如设备运作时有机会排除废气，展商应做好排气系统以免对现场人士有所伤害。
9. 调试设备及现场演示时产生的废油、废墨等其他废弃液体严禁倒入展馆地沟，请自行带离展馆。无法带离展馆范围的废品，使用方应当联系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或委托馆内垃圾清运公司提供有偿处理服务。

2.5 宣传资料及活动规则

宣传资料、展品/产品的介绍、演示及现场活动，请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1. 请勿把台湾、香港和澳门地区列为国家；台湾，香港和澳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地区，翻译时不应译为国家。
2. 在馆内派发的资料(包括名片)及展品上不应出现中华民国或 ROC 字眼，如有违规，一切后果由展商承担，请各展商尊重和遵守一个中国的原则。
3.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不符合道德规范的内容。
4. 宣传资料不应含有歪曲或侵犯主办国或其它国家的内容。
5. 绘制中国地图时，请按照现行的标准印制。
6. 在馆内展示、派发的资料需与展览会主题相关。
7. 自行安排的宣传活动只能在展位范围内进行，全程必须保持过道畅通无阻。未经展会管理方同意，不得将宣传册和调查问卷等置于展台外（例如展厅出/入口处）。
8. 如展商使用电视幕墙、电视或其它影音器材作现场推广活动，需将音量尽量调低，以免对其它展商或观众造成任何滋扰。请把喇叭或其它音响设备，面朝所属展位朝内安装。应确保展台周围 2 米内的音量低于 75 分贝，参展商应配备隔音或音量控制装置，以防超过音量限制。如经发现，主办方有权马上终止有关展示活动，而主办方毋须为此向参展商退还有关费用或作出任何赔偿。设于摊位内的视听器材，概由参展商负责，而参观人士及其雇员在操作此等器材时的行为，须由参展商监管。

2.6 知识产权

1. 展会期间，参展商保证其所展示的产品及展台设计不侵犯他人的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其它知识产权。
2. 如若涉及侵权纠纷，主办方保留权利要求参展商停止展出有争议的展品和相关宣传资料。参展商因侵权发生的任何行政、司法、刑事或者其他诉讼和索赔负责，与主办方无关。由此主办方产生的所有成本、索赔、要求、损失、负债、控告、诉讼及支出由参展商负责。
3. 未经主办方书面同意，任何参展商、服务商、供应商等不得使用展览会的标识、展会名称、宣传口号等。
4. 现场如产生相关纠纷，可以前往客户服务中心寻求帮助。

2.7 隐私政策

签署参展协议意味着您同意在相关数据保护法律的约束内，主办方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或信件与您取得联系，并出于以下需要使用您的个人信息：主办方内部工作需要，包括账户处理、内部分析、其它展览邀约及官方供应商沟通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展位部署、安全保障、信息登记、卫生清理、货运承办、餐饮服务及电力保障），直邮供应商需要，以及主办方海外办公室相关需要，以使得我们能够更好地助力于您的海外业务拓展。

2.8 摄影及拍照

未经主办方同意前，不得在会场内擅自摄影、录影或录音。参展商亦有权禁止观众对其展品进行拍摄或录影。展商如发现现场遭其它人士拍摄其展品或展位的活动，可以立刻拒绝和终止拍摄。

2.9 预防流行性疾病

为了提供一个安全、健康、放心的参展环境，主办方将根据当地卫健部门防控工作指引，采取必要的预防流行病传播措施。为了保护您和公众健康，现将具体措施告知如下，请每位进馆人员知悉，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1. 参展商应配合主办做好各种信息报备工作和各项防疫落实工作，每个展位都应设有防疫联系人，管理好所有参展人员，展位搭建人员和临时人员的防疫工作，配合主办和相关政府部门严格执行各项防疫政策。
2. 展前，需做好自我健康状况监测，确认无疾病症状，确保此前未接触过流行病患者或疑似患者。
3. 在展馆期间保持安全的社交距离，不聚集不簇拥，减少身体接触。
4. 参展商需指派现场负责人配备好消毒用品及口罩等物资，每日对展位进行消毒，监测记录现场人员的健康状况。
5. 所有参展人员应在正规的符合卫生条件的宾馆住宿，做到在展期内，尽量不去除展会场地之外，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外出佩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离，自觉遵守展馆和当地的各项预防流行病规定。
6. 如遇突发情况，主办方将按照当地卫健部门规定对展会进行管控。

2.10 展馆拥有权

主办方在整个展览期间获得展馆的使用权。主办方有权力要求展商遵守展馆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国家安全局以及相关政府机构的守则及规条。

2.11 不可抗力因素

如果由于不可抗力或者其它超越其控制范围的情况而导致主办方延期，缩短或延长展期，主办方有权决定会否退还摊位租用费及不会对展商和其工作人员作出赔偿。

第三章 展位搭建须知

所有参展商必须于进场前付清所有展位租金及额外设施租用费，方可进馆布置。光地搭建商必须承担场馆所征收之施工管理费、电费、押金及其它搭建相关费用。如有未付款项，主办方有权拒绝任何公司人士进馆。

3.1 展馆损毁

1. 主办方与展馆负责人在展会施工前和撤馆后都会视察展馆，如展商、展商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展商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建筑、设施设备、配件等损坏或污染的，展商须承担因此产生的维修费用。
2. 标准展台和升级标摊的展商也要按照其标准展台的结构、楼面面积、照明设备或一切与标准展台有关的配套，就展商、其代理、搭建商或受聘于其代理或搭建商之任何人士对展馆造成损毁，承担此等损毁的维修费用。维修费用将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评估并向有关展商征收。

3.2 展馆技术参数

地 址：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广交会展馆）D 区 17.1 号馆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展厅净高：	12 米
特装搭建限高：	限高 4 米
展厅地坪：	水泥地面（地面严禁切割或破坏地面），展场承重为室内为 5 吨/m ² （地井盖板除外）
货物主入口：	7.6 米宽 x 5 米高
供电标准：	3 相 5 线制，380V/220V/50Hz
供水设备：	有
压缩空气：	压缩空气设计压力 1.0 M P a，标准状态下供气量 6.5m ³ /分钟
消防设备：	有

3.3 展馆设施使用说明

3.3.1 电力装置

1. 所有电源（动力电及照明电）由展馆配电箱中引电缆至展台到位的安排均为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电源到位后之接驳服务则视乎所需服务而定，服务分类请参阅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表**。供电前必须由展馆工程部检验妥当后方才送电。
2. 展商必须为所有有需要电力供应来进行演示的展品，租赁独立的电源。每类供电服务只供一种仪器或机器使用，拖线板并不适用。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请参阅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表**（供电租赁），并连同位置图一并提交。如有改动，请即通知承办商，否则现场所有改动均当作新申请。如展商需申请不在表格之列的供电服务，承办商可另备报价单供参考。请确保展品是符合展馆技术数

据所列明的供电标准，展商可自备变压器、转接器或调节器。国内电压或有不稳定，请自备稳流器。所有供电租赁的申请，均由大会指定的搭建商审批。

3. 大会指定搭建商尽量避免把配电箱安装在展台上（光地和标摊），但仍有不可避免的可能性。所有电力装置（包括电线，制箱等）需为固定装置，并不可超逾展台范围。
4. 每天展览结束后 15 分钟中断电源，展商应在断电前把设备复位。展览会供电时间是每天开放时间前 30 分钟至闭馆后 15 分钟。展商如在上述时间以外需要用电的话，请在开展前两星期前用书面形式向主办方申请。
5. 如工程师认为电力供应或装置可能或会对观众或其它展商构成危险或滋扰,主办方保留终止电力供应的权利。

注：请尽早提交电力供应计划，申请须经展馆设备组审批。

3.3.2 压缩空气

压缩空气设计压力 1.0 M P a，标准状态下供气量 6.5m³ /分钟

3.3.3 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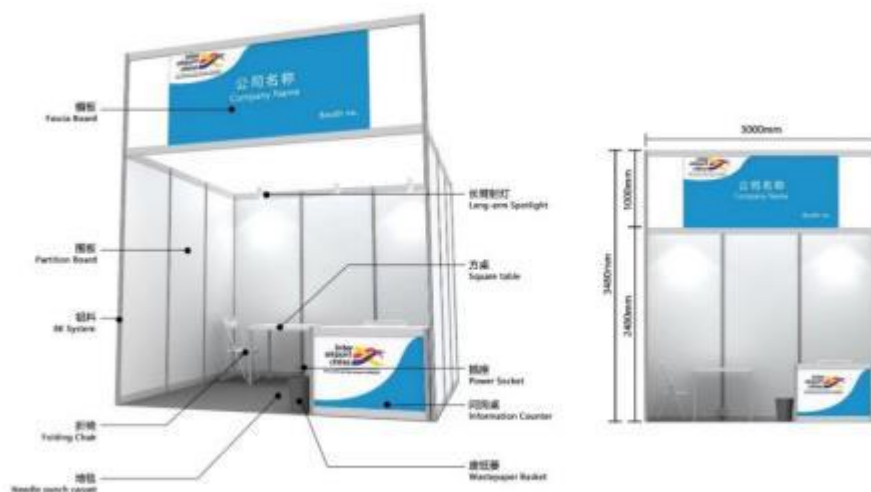
广交会展馆提供网络宽带服务，如有需要请参阅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表** 租赁。

3.4 标准展位

3.4.1 基本设施

标准展台基本设施

标准展台材料用铝合金和防火板组合而成，每个 9 平方米标准展位包括：



- 三面围板
- 楣板带中英文公司名称，展台号和展会 LOGO
- 展台地毯
- 节能射灯
- 问讯台
- 方桌
- 折椅
- 废纸篓
- 5A 插座

注：标准展台电力装置：

1. 展台已含有电灯照明
2. 插座仅供一般电器，如手提电脑使用。（仅供限定用电量范围内家用电器使用，机器或设备请另行申请用电）
3. 每个插座只供一种仪器使用，拖线板并不适用。展商如需额外电力供应服务，请参阅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表**（供电租赁）。

3.4.2 设施配套标准

标准展台备有基本家具，若展商需租赁额外家具，可填妥 **表格 2** 呈交大会指定搭建商申请。撤展当天展商应检查好家具抽屉内是否已清走个人物品才让搭建商收回。

展位面积	问讯台	方桌	折椅	废纸篓	节能射灯	5A 插座
9 平方米	1	1	2	1	3	1
12 平方米	1	1	3	1	3	1
15 平方米	1	1	3	1	4	1
18 平方米	2	2	4	2	6	2

3.4.3 展位装饰规定

1. 所有标准展位（标摊&升级标摊）不得自行加建，布置时不可打钉或钻孔在墙板上和地面上。如布置上有任何问题，请与大会指定搭建商联络查询。
2. 所有标准展位围板均是白色，展商不可以自行涂漆或裱上墙纸。如欲变换其它颜色，请联络大会指定搭建商垂讯。
3. 任何装置的高度不得超过 2.5 米、或伸展超逾划定的摊位界限。有关装置包括展品、参展商提供的公司名牌、宣传材料、标记等等。
4. 单边标准展位可开放两处展台入口及予有两套楣板而不需另加费用。
5. 标准展位展商可在楣板上放上公司司标，但尺寸不能超过 300mm x 300 mmx10mm 厚。展商不得自行制作并粘贴，如有意向，可将贵公司司标样本电邮至大会指定搭建商报价。□ 附上我司司标，请报价！（注：公司司标请以 ai, cdr, jpg 等形式传送至大会指定搭建商）
6. 展商如未能使用全部标摊所含的配备，主办方不会退还价钱或以物易物。
7. 严禁更改楣板及地毯。所有标准展位楣板及地毯颜色由主办方决定，展商不得擅自更改，包括更改楣板的结构、字体或增加额外部分，如加插公司宣传招贴于展位外沿或覆盖原有楣板。
8. 严禁标准展位及升级展位的参展商擅自将其标摊改成光地。
9. 严禁标准展位的参展商擅自改动标准展位的基本结构，加做大型结构或拆除其任何部分。如有任何展位形式的改变须在展览会开幕前一个月提交申请，在征得主办方批准和审核后方可实施。
10. 在使用租借物品时，请注意归还时保证物品无损坏；如在展位内粘贴雪弗板写真等材料，请展会结束后带离展馆。

3.4.4 展位清洁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自行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每天开展或闭馆后，请展商把废纸箱放在过道上，以便工作人员清理。

3.5 光地展位

3.5.1 “Go Green绿色低碳” 展台设计搭建原则及标准

1) 6R 原则

尊重原则

尊重自然。保护工作的环境，保护现场的场地和人，减少对资源和能源的过度使用。

加强记忆和教育

加强对可持续发展理念的宣传，在展览工作中，可持续发展理念和环保意识的教育应贯彻始终。

可再利用和可循环利用的材料

倡导无污染生产，在展览施工过程中尽可能多地使用可再利用和可循环利用的材料。

减少废弃物和污染物

减少展台施工对环境和健康的负面影响，使用无害、节能材料，对搭建物进行有效回收，减少废弃物和污染物的产生。

可再生材料和新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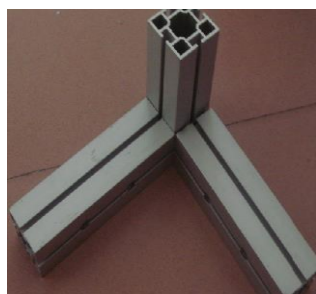
在展览施工过程中尽可能多地使用可再生性材料，推广新材料。鼓励对展览物品进行有效生物降解，实现在自然界中的循环。

2) 设计及搭建标准

为了更好地推崇“Go Green 绿色低碳”展台，我们建议展商/光地搭建商可以通过如下举措来实现：

使用简约的绿色展台设计，避繁就简，推广新材料、新产品和新技术，塑造雅致时尚的外观呈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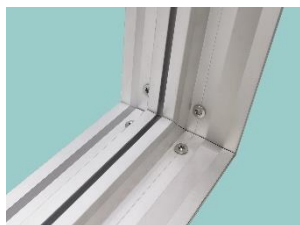
采用可拆装可拼装的展台模块化搭建，减少展台内大型异型结构。



- 摒弃做工复杂的豪华结构和装饰，在空间上尽量简化，用较少的人力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展台的搭建工作。
- 用高科技虚拟展示手段替代实体展示，例如，数字化展示，线上直播，全息投影互动多媒体技术，虚拟水幕技术，以及高科技光电等高科技技术，营造出丰富多彩的展台环境。

采用防火型可再生，可再利用和可循环利用材料（符合消防标准）代替传统材料作为画面载体及结构支撑。

摒弃大面积使用木结构的传统设计理念，推荐使用铝料型材+快速拼装围板、桁架+无味经编布喷绘、型材卡布灯箱、拼装地台等可再利用和可循环利用材料。



- 重复利用展台内部分独立的展示结构和画面，例如：易拉宝、X 展架、拉网展架、快幕秀等。
- 推行限塑令，展台物品和展品包装物可重复利用。
- **使用节能灯具替换传统灯具，使用电子渠道进行产品的宣传。**

使用 8W LED 灯代替亮度相等的 75W 白炽灯，使用 12W LED 灯代替亮度相等的 100W 白炽灯。



- 使用 LED，移动设备和二维码等电子渠道代替现场海报和宣传资料，使用 LED 和音响设备时应防止光污染并且把音量控制在 75 分贝以下。

i. 绿色安全施工

施工现场避免大面积灰尘，灰尘扩散控制在本展位内部；施工现场严禁打磨、涂刷或喷漆，禁止使用切割机、电锯。



- 展台设计、电气走向和电路安排应符合消防、展馆和主办的要求。

绿色健康施工及展示

采用环保型喷墨颜料，采用不添加甲醛、笨等其他含挥发性有机物的涂料，采用符合环保标准的胶黏剂。

- 各类危险物品禁止进入展馆，展品禁止排放有毒有害气体，若展品排放的气体对环境造成污染且无现场回收装置，则该展品只可进行静态展示。
- 施工现场无大面积灰尘，灰尘扩散控制在本展位内部。

ii. 绿色运输

推荐选用的车辆使用清洁燃料，助力节能减排。

合理规划货车的进出馆路线和进出馆时间，避免交通堵塞，避免空车运输及超负荷运输。

3.5.2 展位设计及搭建规定

设施服务	1. 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所有标准展台搭建事宜，整场展览会的电，水 and 气供应，亦可提供光地设计的服务。光地展商的展位设计及搭建，展商也可聘用非指定的搭建商负责；无论是大会指定的或是非指定的搭建商，光地展商须参阅 特装展位报馆流程 确认委托并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前呈大会指定搭建商以便安排进馆手续。 2. 光地展台不含电力装置，需额外租赁照明电。所有电力装置必须由大会指定搭建商负责，有关费用由参展商或其搭建商支付。电力装置设计草图及图则须连同上述摊位设计图，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前呈大会指定搭建商申报。会场供应电力为 220 伏特(±20%) 单相 50 赫或 380 伏特(±20%)三相 50 赫。
消防安全	1. 保持通道畅通，严禁在通道和楼（电）梯前布展和摆放展样品，违者责令其撤除。 2. 在施工、装修、布展中不得阻挡、挪用、圈占、损坏消防器材和设施。展位结构不得遮挡、圈占、堵塞馆内消防设备、设施。 3. 对展样品的包装箱、杂物、纸屑和多余的展样品应及时清理并运出展馆，严禁将其存放在摊位内、柜台顶或板壁的背面，违者展会保卫人员和服务员有权予以清理。 4. 所有展台必须使用 B1 级阻燃级地毯，并请随身携带地毯防火检验报告，进馆时展馆保安将逐一检查，不合格者将不予进馆；不可在地面涂漆。 5. 所有的搭展材料（包括：展架、展板、面板、特殊装修展台、供表演用的舞台等）必须采用不燃烧材料或阻燃材料。使用阻燃材料必须提供检验报告，并加盖展商或搭建商公章。需在施工申报时提供材料样品及产品检验报告，证明其燃烧性能达到等级。局部使用的可燃材料应经防火处理达到难燃性能等级之后方可使用。严禁使用易燃泡沫板、弹力布、未经防火处理的木质板材及石油化工系列塑料板材作为搭展、装饰材料，有吊顶的展位应安装简易水喷淋。 6. 展馆内不得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布料等物品作装修用料。 7. 严禁在未做防火处理或未做隔离保护的易燃物体上安装灯具等用电设备。 8. 展馆内严禁使用明装式碘钨灯或卤钨灯，霓虹灯。 9. 电箱及电线不得放进储物间等密闭空间内。 10. 在施工、表演时，如需明火作业（电焊、气焊等）事前应向保卫部申报，经批准核发动火证，并做好现场防范工作后，方可施工或表演。若不按规程和不带焊工证操作者，将责令其立即停工并追究当事人责任。 11. 不得将氢气、氮气、石油、柴油、汽油、煤油、酒精、天那水、烟花、爆竹等易燃气体、可燃液体、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放射性物品以及保卫部门认定可能威胁展馆安全的物品带入展馆。 12. 展馆内严禁吸烟，违者视情节给予处罚。 13. 每 36 平米必须自行配备 2 具手提式灭火器（5kg 干粉灭火器）。

操作提醒	1. 基于安全及健康理由, 展馆所有施工工程只限于装配或小型修改工序。馆内不得进行油漆, 锯木及焊烧工作。
	2. 筹、撤期间所有进馆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 安全帽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安全帽 (GB2811-2007) 》、《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 (JGJ80-2016) 》等, 有出厂合格证 标签或安监认证, 且在保质期内; 安全帽必须调整好松紧大小, 系紧下颚带, 防止脱落, 避免 发生人体坠落或二次击打时安全帽脱落。
	3. 施工人员必须穿着劳工鞋方能进馆作业, 不得穿拖鞋、凉鞋等鞋子, 着装不得露肩赤膊; 施工 人员酒后、带病或身体不适者, 严禁进入施工现场。
	4. 施工人员作业期间需佩戴、穿着相应的防护道具或装备, 如口罩, 安全靴, 手套, 反光衣, 护眼用具等劳动保护物品进场。
	5. 所有特种作业工作人员必须佩戴相关特种作业证件, 如电工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等。
	6. 施工作业时使用人字梯限高 2m, 梯上只允许 1 人作业, 并至少安排 1 人扶梯; 不可站在人字梯最顶端作业; 梯子移动时不允许站人。禁止使用简陋拼接型人字梯。
	7. 超过 2 米以上的高空作业须使用高空操作平台或可移动铝合金平台 (脚手架) 等安全工具, 且不超过 2 层。移动式操作平台高度不宜大于 5 米, 高宽比不应大于 2:1, 施工荷载不应大于 1.5KN/ m ² ; 落地式操作平台高度不应大于 15 米, 高宽比不应大于 3:1, 施工荷载不应大于 2.0KN/m ² ; 脚手架上最多容纳 2 人同时作业, 施工时必须系上安全带 (安全扣需扣在架上), 若脚手架 底部带滑轮, 需安排 1-2 人帮扶固定, 脚手架移动时上面不能站人; 带轮的脚手架下必须至少有 1 人旁站帮扶和注意避免碰撞, 脚手架的四轮必须刹到位, 交叉斜撑必须扣好; 脚手架施工作业层须安装防护围栏 (防护围栏高度必须达到 1.2 米), 固定站位/承重板必须 反复检查、加固。
	8. 高度超过 3 米的装卸不允许使用人力, 须使用液压式升降机、葫芦吊、高空作业车等专业起重工具; 吊装作业要做好方案并严格执行, 作业时采取旁站监护。
	9. 施工人员禁止攀爬、站立在展位展架上作业, 高空作业时禁止进行工具抛递传送。
	10. 高空作业现场, 应划出危险禁区范围, 并设置明显标志, 如 “闲人免进”, “禁止通行” 等 警示牌, 严禁无关人员进入。
	11. 凡登高作业人员须系戴好安全带; 安全带的栓挂不得低挂高用, 不得用 绳子代替。
	12. 电气线路、电器设备的安装, 必须由携带有效电工操作证的人员持证上岗, 严禁无证人员违规操作。开展期间, 如需施工, 应向主办方及展馆申请获准后可操作。所有操作必须符合相关国家电气规范。如发生问题, 施工单位将承担一切责任和由此产生的后果。
	13. 禁止在展馆现场明火作业, 如切割机、电锯和电焊;
	14. 禁止在现场刷、喷油漆造成空气污染。
	15. 不得在现场使用油漆、刷灰 (面积小于 1 平方米的补漆、补灰除外); 补漆时, 必须在通风处进行并使用无毒油漆, 水泥地面上覆盖干纸或塑料膜; 不得在广交会展馆冲洗油漆材料。

	16. 所有装修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展馆内严禁使用弹力布、网格布、针棉织品做为广告及装饰材料；展馆内严禁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草、竹、藤、纸、树皮、泡沫、芦苇、可燃塑料板（万通板）、布料等物品作装修用料；
	17. 现场操作必须遵守主办方发布的《g-Guide》安全手册，点击 此处链接 进行阅读。
	18. 所有光地展位的搭建和装潢不可损毁现场，更不可在现场打孔或钻钉以固定任何展馆设施，如发现违规，展商 / 搭建商将负责所有由展馆所要求的赔偿。
	19. 光地展位不包括清洁服务，施工单位负责展台清洁，并将施工时所有垃圾拿走。
	20. 施工期间应遵守展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进行文明施工，不得进行暴力、野蛮作业等行为。
	21. 特装展位搭建完工后形成锐角的硬物、地面上突出或低凹的装饰结构、拖放于地上的绳索或 线缆、容易造成砸伤、撞伤的物品，在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的高度或平面范围内的，必须采取防护措施和醒目警示，以免意外伤人。
	22. 为保证展馆周边的市容市貌，严禁将展位垃圾丢弃在展馆红线外市政区域内。如发现违规丢弃，将按政府有关规定予以重罚，并承担相关责任。

水、电、 气要求	1. 所有的电器线路容量配备应均衡，其负载设备声均应有良好的接地装置。
	2. 展位必须自备展位用电总控制电箱，按规范配备安全可靠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30mA，动作时间小于 0.1S），安装在安全、明显、方便操作和检查的位置。
	3. 展位需要使用施工用电，需向大会指定承建商申请施工电箱，经同意后，由广交会展览工程公司电工负责安装施工电箱，同时展位承建商必须自备施工配电箱（配置隔离开关、空气开关、漏 电保护开关）安装到展馆施工电箱上；所有电气的安装应由持有有效证件的电工装接；施工使用的电动工具应经检验符合安全要求；施工临时电源线应采用带护套铜芯软线，中间不得有接驳头，必须配置保护开关；严禁将电源线直接插入电源插座内或挂在开关刀闸端用电，必须采用插头和紧固端口螺丝连接。
	4. 机械动力用电和硅控舞台调光设备等特殊用电的配电线路如不允许(或不合适)安装 30mA 漏电 保护器，参展商或承建商要通过大会指定承建商申请批准，并签署《自愿放弃漏 电保护装置承诺书》；在实施过程中，参展商或承建商要采取严格和充分的保护措施，确保供 电系统和人身安全。
	5. 敷设的电线应采用护套线，其接头必须采用专用接头连接。除灯头线外，不应使用花线。
	6. 电气线路必须安装分路开关，穿越走道必须有过桥板进行安全保护。
	7. 严禁使用明装式使用碘钨灯（太阳灯）、霓虹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且有安全隐患的灯具。严禁使用电炉、电水壶、电烫斗、等电热器具。灯具周围（1 米范围内）不得有可燃、易燃物品等物。
	8. 照明灯具应距可燃物 50 公分以上。日光灯、高压水银灯等照明灯具的镇流器（1 米范围内）不安装在可燃物、易燃物上。
	9. 所有电力设施的安装不可悬挂到展馆的天花或固定在展馆的任何部分。

	10. 配电箱严禁放在过道、通道和展台的明显部位。敷设在隐蔽场内的电气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阻燃性 PVC 管保护。
	11. 封闭的灯箱安装，应有足以散热的通风口。
	12. 光地搭建时应注意预留空位以便牵线（电线 / 电话线）之用，如所需的电话线或电线已放好到位后而遭到搭建材料遮盖或压上，主办方一概不受理及光地搭建商需自行负责。
	13. 严禁用水、用气设备直接接展馆管路，应在设备进水、进气口前加装阀门。
	14. 展商如欲在展位加设录像示范，必须把设计图呈交主办方批核。

结构要求	1. 特装展位施工必须遵守主办方有关施工高度限制，馆内搭建限高 4 米。 2. 光地展位须自行搭建背板（要涂阻燃涂料），四面环开的展位除外。背板不得超过限高，不可使用毗邻展位的围板，包括标准展台的墙身。展位之任何结构或背板高出毗邻展位，展商须把高出的结构及围板装饰达至主办方接受的程度（最低要求：PVC 白布），但不可展示任何公司名称或司标，产品名称和相关的资料。如在过道上看到光地展位的外部，外部必须布置。 3. 四面开口展位周边的墙身不可以完全封闭（除墙角型展位外），如在任何一面作背板设计，背板长度不可超过展台任何一个周边的 50%，两面和三面开口展位若在开口面作封闭处理，同样不得超过该面长度的 50%，以防遮挡其他展位的视线。请展商在设计搭建展位时，严格遵守上述规定，并督促搭建商遵守上述规定。否则主办方有权强制要求展商修改展位设计和搭建，如在现场发现有违反上述规定者，主办方有权没收其预交的施工押金。 4. 任何展位设施或结构不得超逾展位面积，包括装潢、展品、参展商名牌、标志或照明设备等。 5. 特装展位木质结构单跨跨度限制在 4 米以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 6 米，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可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 8 米（专业舞台搭建网架除外），如果有展位超出以上标准，应使用含底座的钢铁无缝支撑柱，支撑柱直径应不少于 100mm，顶部使用法兰盘，下含底盘加固，该展位要向展馆工作人员出示专门的结构稳定计算书。 6. 结构厚度应不少 100mm，且建议内嵌含底座的钢铁结构加固；桁架结构的展位应使用不低于 0.2m*0.2m 的规格，且必须含有配重加固。 7. 展位严禁密封顶部，展台的封顶面积不得超出展台的面积的 30%，房间封顶面积不得大于该房间总面积的 30%。 8. 展位搭建涉及玻璃展具的，需遵循以下规定：展位装修的玻璃面积超过 1.5 m²或玻璃的安装高度 超过 1.5m，需用钢化玻璃；玻璃安装在 1.5 m 以上位置的，不论面积大小一律使用钢化玻璃。每块玻璃安装必须压条、加码，并且不得用于承重支撑。
------	--

3.5.3 审图要求

1. 对于租用光地之参展商，请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前将展位效果图（图则须注明长宽高尺寸）及其他相关资料（参照下方第二项）送交给大会指定搭建商批核。
2. 审核材料包括：（所有图纸均须标明所有结构用料的规格尺寸）

- 展台信息；展位号，展商名称，搭建商营业执照及联系方式
- 展台整体效果图，包括平面图及立面图等
- 展台所用材料明细清单相关规格数据
- 正确的设施位置图
- 有效特殊工种上岗资格证书复印件
- 相关投保单
- 大会指定承建商发放材料

3. 审图标准参考 3.5.2 及大会指定承建商要求。

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批出设计草图及图则，或要求参展商作出修改。未经批核之光地展台，或已完成报图但在现场实际施工中发现存在安全隐患不能达到相关安全要求，如被要求在现场作任何更改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展商负责。搭建商需按已批核之图样按图施工，任何更改须得到主办方及大会指定搭建商书面批准。

3.5.4 展位清洁

1. 主办方将负责公共地方和标准展台地毯的清洁工作（展品清洁则由展商负责）。展商应保持展台清洁，每天开展或闭馆后，请展商把废纸箱放在过道上，以便工作人员清理，光地展台清洁则由光地搭建商负责。
2. 光地搭建商须缴付垃圾清运押金。待展览完结后，若展台之废物清理妥当及展馆装置没有任何损毁，押金将全数发还。展商如有大量废物需要弃置，请预早通知主办方以便安排，此项安排需额外收费。

3.6 进撤馆流程

为净化广交会展馆办展环境，强化日常展览筹撤展施工安全生产，广交会展馆从 2021 年 7 月 15 日起，广交会展馆将实行《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证件管理规定》，对日常展览实行筹撤展人员、货车实名制预约办证与货车计时查验。日常展览筹撤展期间，从事展位装搭、货物运输/装卸等相关作业人员与货车均需办理筹撤展人员通行证和筹撤展货车车证。现就展览相关办证流程及收费标准告知如下：

3.6.1 进馆流程

1. 搭建商筹撤展施工人员证、筹撤展货车车证

办理流程：

- 1) **账号注册、登录：**网上登录广交会办证系统 <https://rczl.ciefc.com>。
- 2) **现场负责人实名认证&办理专职办证员证：**办证单位现场负责人携带实名认证资料到广交会展馆制证中心办理实名认证，并为专职办证员办理证件。

注：办证单位实名认证资料：①现场负责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②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③资格认证表格；④广交会展馆安全承诺书。

专职办证员办证资料：①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②大一寸蓝底或白底证件照一张。

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并到广交会展馆制证中心现场办理。

- 注：①相关凭证包括主场搭建证明、主场运输证明、押金单等证明文件；②提交审核后，经制证中心审核通过，才获得该展会证件办理资格；③“展位信息”可按照经展会确认的实际展位情况添加；④展会办证资格需在展会规定时限内进行申办：进场前 7 天开始办理，办理时间为：9：00-18：00。车辆资料必须在车辆入场前至少 24 小时提交。

- 注：①填写时，需选择正确的“办理证件类型”、“身份证件类型”、“身份证件类型”和“车辆类型”，并上传照片和相关证件；②只填带“*”项即可；③每张申请单不超过 20 项；④一个展会每人只能办理一张筹撤展证；⑤车辆证件申请需正确选择“展区”，车辆进场时将核对展区信息才予以放行；如发现填写虚假、伪造信息，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注：①审核通过：可在线缴费、缴费后打印回执单（结算单），凭回执单可在广交会展馆办证中心领取证件；②审核不通过：可直接进行修改后重新提交；③部分不通过：点击“一键补录”，系统自动将申请单中不通过的申请重新生成一张新的申请单，可直接修改后重新提交这部分申请。

填写《广交会展馆日常展览办证资质单位名单》(如下图), 请展览进场前十个工作日提交主场承建商汇总至制证中心, 接收名单后, 按照参展类型, 依次开通各单位办证资格。如需办理, 请按照下列表格内容发送可复制粘贴版本至邮箱: wx@51hoto.com。

主场承建商联系人：王晓 电话：（86）10 6556 7205-803 手机：182 0164 1908

24

注：①企业统一信用代码、负责人手机号、展会简称和邮箱务必填写正确；②负责人手机号用于登录系统和接收系统短信；③邮箱用于接收办证费电子发票。④每家公司仅能有一个账号，账号为负责人手机号。同一手机号仅能注册一家公司。⑤获得办证资格后，可通过账号登陆证件系统填报办证资料。提前注册的公司以自行设置密码登录，未注册公司以负责人手机号和默认密码（“123456”）登录。

收费标准：

- 每张施工人员证 40 元/展期（含人身意外保险费 10 元）。
- 每张货车车证 50 元，押金 300 元。（经过计时点开始计算，免费停留 150 分钟，超时每半小时扣取押金 50 元，以此类推）。

注意事项：

- 没有办理货车证的车辆不得驶入展馆非轮候区范围。由于资料审核和办证需时，超过截止时间或现场才发送资料申请的，一律不能办理货车证进馆。
- 每张车证只能出入展馆大门一次。进馆时，入口计时器识别到车证后开始计时；离开时，出口计时器识别到车证后结束计时。请确认进出时车证放置在前挡风玻璃处，以便计时器识别。如因搭建商车辆没有按照展馆规定从指定的出、入口进出，计时器无法识别进入或离开时间，导致扣罚车证押金的，由搭建商承担相关责任。
- 因货车证办理数量庞大，请认真参阅办证所需将相关资料一次提供到位，以免耽误货车进场！
- 所有证件一经发出，概不补办、更改、退费。证件有效期内，经制证中心检查确实芯片无效的，归还旧证进行免费更换。
- 新的办证规定正在试运行，届时会优化相应流程，后续以最新通知为准
- 筹、撤展期间，小轿车、客车及客厢货车不得驶入展厅，按规定区域停放、轮候或装卸货物。

3. 家具进入展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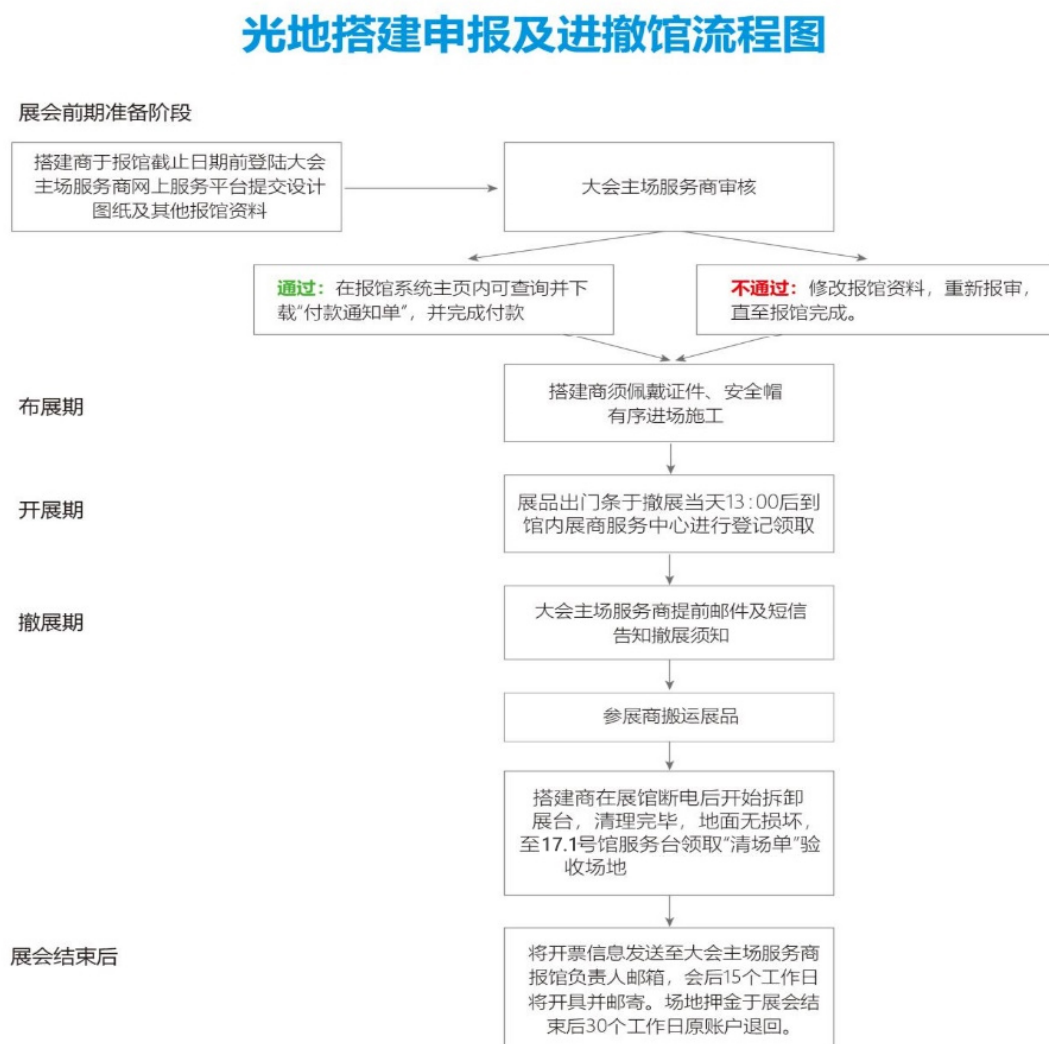
未经展馆许可的家具一律不能进入展厅，家具包括您展位内的桌椅、电器等，请确保进馆的家具与效果图内数量一致，如超出效果图内数量请联系大会指定承建商报备。

3.6.2 撤馆流程

1. 展览会将于 12 月 8 日 15:00 结束，15:15 切断电力供应（保留场馆照明电源）。请各参展商提前做好电器设备的归位，展览电源切断后，概不恢复。
2. 撤馆时间定为 12 月 8 日 15:00 - 20:00
3. 需要办理出门单的展商或搭建商，请于 12 月 8 日下午 13:00 后到馆内客户服务中心进行登记领取，展商出馆登记表盖章确认后，15:00 以后即可出馆。因撤馆时比较忙乱，请各参展商注意保管好展品及私人物品，以免发生错拿或遗失现象。
4. 请将各展位上所有的租用物品放在原位，由主办方统一回收，望各参展商注意爱惜所有物品，不得将展具损坏或携带出馆。
5. 撤展期间，货车进馆手续及路线与进馆期间流程一致。

6. 光地展台搭建商撤馆流程可参考下面流程图

3.6.3 光地搭建商审核及办理进撤馆手续流程图



第四章 展品运输须知

重要提示：为了保证展品进出馆安全作业，避免上当受骗，请各位参展商不要将展品交由未经主办单位指定的运输商进行进出馆作业。如参展商因错误地委托非官方指定运输团队对展品进行进出馆及相关作业，导致了任何人员的伤亡，场馆设施和展品的损失，由此而产生的任何责任与赔偿将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4.1 展品运输指南

4.1.1 展品到货时间

- 1) 自送展品到达广州展馆时间: 2022年12月4日-5日 (正常工作时间: 9:00-12:00, 13:00-17:00)
- 2) 如委托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安排提货送至展馆, 请与2022年11月30日前告知提货信息

注意：如遇特殊情况，广州市实行交通管制，请按广州市交通管理局的限时规定执行。

4.1.2 展品包装要求

- 1) 展品的外包装应以适合长途运输和反复拆装为标准,坚固耐用。
- 2) 有特殊要求的展品应在外包装刷制“易碎”，“防潮”，“向上”等标记。大件展品应注明起吊线和重心位置。**并请自行携带吊装工具。如：钢丝绳、卡环、吊带等**
- 3) 展品外包装标记应按如下要求刷制: (请不要填写具体人的名称，以防提货困难)

收货单位	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展会名称	华南国际机场展 inter airport China · South				
参展单位				展位号	
现场联系手机					
件数	/	重量		尺寸	

4.1.3 收费标准 (如下所有运输相关费用均不含税，特殊展品价格另议)

- 1) 来程：自送展品(馆外车上接货—展台): **人民币90.00元/立方米 (最低收费标准1立方米)**
空箱存储费：**人民币60元/立方米/展期 (最低收费1立方米)**
- 2) 回程：同来程收费标准。如办理回运，需提交回运信息
- 3) 在进出馆基本费率以外，需要特殊组装、二次移位、加班卸车等临时租用机力设备和人工收费标准如下：

铲车	
3 吨	400.00 元/4 小时
6 吨	600.00 元/4 小时
10 吨	1200.00 元/4 小时
吊车	
10 吨	1500.00 元/8 小时
25 吨	2500.00 元/8 小时
人工	
300 元/4 小时	

- 4) 如展商未按照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规定的时间到货，逾期我公司加收100%加急费。

4.1.4付款信息

- 1) 银行汇款

公司全称	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兆丰街支行 行号：104100006351 (若搜索不到请汇至中国银行北京雅宝路支行，行号同为：104100006351)
人民币帐号	320763166597
银行地址	中国 北京 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一层

- 2) 现场支付仅支持微信/支付宝/POS机

4.1.5备注：

- 1) 自送展品请按照指南规定的时间送至广交会展馆，提前到货的展品将收取出入库费。
- 2) 参展商私自使用非我公司操作队作业，致使出现操作失误或造成人员、货物等损失的，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 3) 我公司所收服务费用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我公司提醒展商购买全程保险（包括展览期间）**。保险范围应包括我公司及其代理的责任事故的保险。展商请备妥保险合同或其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发现短少、残损时申报报验之用。如属于我公司操作不当而引起展品损坏，我公司将按照此件展品单程操作费用的 1-2 倍给予赔偿。
- 4) 展品计费按照国际标准比率择高计收（6 立方米=1 吨）

- 5) 如参展商预报货量以及预定机力有误致使展品到现场后无法通过预定机力装卸车, 进出馆费用将按照实际货量收取; 如参展展品未按预报进馆时间到货致使现场操作机力空等, 空等时的机力台班费用由参展商支付。
- 6) 凡委托我公司运输者, 视同承认本《运输指南》中所有条款, 并以本《运输指南》条款为原则。

4.2 报关

进入展馆的任何物品必须先办理报关手续, 唯有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方能为展商代理展品的报关和清关手续。展商可直接向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或垂讯有关报关和清关手续事宜。

请注意: 任何未办理清关手续的物品将不得携带出馆。展商应遵守此规定, 以免由此而耽搁现场运作工作。

4.3 资料受检

所有宣传品, 发放品及影带 / 影碟 / 幻灯片 / 声带等必须受海关检验才可在现场使用。展商请直接联络指定运输代理垂讯详情。

请注意: 展商必须遵守上述规则。政府官员于展会期间或会抽样检查。

4.4 展品进馆流程

1. 布撤展期间, 根据广交会展馆规定, 展览会筹撤展期间, 从事展位搭建、货物运输/装卸等相关作业货车均需办理筹撤展货车车证。
2. 已办理筹撤展货车车证的参展商或搭建商, 请遵守广交会展馆有关规定, 服从疏导人员指挥, 按序排至卸货通道卸货。
3. 《货车车证》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
详见本手册第三章 3.6 内容中**展商筹撤展货车车证**的办理流程。

4.5 展馆内货运工作

为了保障现场各种运输活动的安全与有序, 大会指定运输商是唯一允许在馆内使用各种运输机械作业的单位。除无需运输机械(如液压推车, 履带车和吊车等)搬运的手提物品外, 展馆将严格执行此项规定。为确保顺利运作, 在需要的情况下, 运输代理会要求展商在场陪同下进行运输作业, 请各展商配合。另有关展品的详情必须在呈交日期前通报展览会指定运输代理, 运输代理将通知展商到馆的日期和时间。

4.6 压垫板的使用

分压垫板仅在展品重量超过展厅地面负荷限量时使用, 请务必与指定运输代理预先安排此类分压垫板。

4.7 物品存储

展馆内不设物品贮存点，参展商如有展品需要贮存，可与大会指定运输代理联络，一切费用由参展商负责。按消防规定，杂物和展品空箱不得摆放在过道及存放展台背后，如发现，展馆将马上清走而不作通知。如展商违规存放杂物而引起火警，一切后果由展商负责。

4.8 机动车展示

若需展示车辆，要求至少提前十五天通知。只有在提供了充足的文件证明会满足防火安全预防要求并被实地审核后才会获得批准。展示车辆进场时应当确保汽车油表的指针不高于红线，车辆油箱应该一直保持密封与上锁。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格

5.1 光地展位展商/搭建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宏图
4	用电及施工安全承诺书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宏图
5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宏图
6	展商会刊信息收集表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励讯
7	展商证件申请表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励讯

5.2 标准展位展商必须提交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1	标准展台楣板申请表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宏图
6	展商会刊信息收集表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励讯
7	展商证件申请表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励讯

5.3 选填表格清单

表格号	申请表	呈交限期	回传
2	额外家具租赁表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宏图
8	展品运输信息回执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北京外运
9	酒店订房确认回执表	2022 年 11 月 4 日	中旅国际

注：

1. 为了加快处理程序，请提交所有付款，样本，计划或其它有关资料给相关的单位。
2. 于表格呈交限期后报名的参展商，请立即提交表格。

5.4 关于特装展位展览会责任险的规定

为转移定做方与承揽方使用或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每个特装展位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要求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押金等入场手续。

- 1、每个特装展位必须将搭建商(承揽方)、参展商(定做方)列为被保险人。
- 2、每个特装展位保险责任及赔偿限额要求如下：
 - i.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RMB1,000,000.00。
 - ii.由于所雇请的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RMB3,000,000.00；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 RMB1,000,000.00。
 - iii.由于第三者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RMB4,000,000.00；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 RMB1,000,000.00。
 - iv.保单总累计赔偿限额 RMB8,000,000.00；
 - v.保单项下不得设置任何免赔。

保费：人民币 500 元

- 3、本次展会保单要求增加以下**条件**：

- (1)、本保单的承保区域应包括本次展览会场馆的全部工作及活动区域。
- (2)、本保单所指的雇请工作人员应包括现场参与本会展相关工作的被保险人的员工及其他雇请工作人员(包括临时工)。
- (3)、附加交叉责任条款。
- (4)、火灾和爆炸责任条款。
- (5)、广告及装饰装置责任条款。
- (6)、车辆装卸责任条款。
- (7)、增加被保险人“励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 4、特装展位投保人可以选择在“**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网上在线投保。

- 5、展览会责任险专用投保采用在线投保方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登录“会展风险管理网”网址“www.yzerm.com”--- 点击“在线服务”

(2) 按展会搭建开始时间，选择展会项目“华南国际机场展”点击下一步进入在线填写”--- 填写表格后点击“提交”---根据提示支付保费 ---确认保费到账后“会展风险管理网”将尽快提供保单及发票并把投保信息通知主办。

6、参展商如需对自己的展品进行财产及责任风险转移的，可以选择投保财产损失保险，具体承保条件请先“**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的风险管理经理。

“**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作为风险管理顾问，为本次展会提供最优惠的统保条件及服务，包括在展览会现场办理保险投保手续、现场安全督促、现场保险事故及赔款处理等服务工作。请参展商或搭建商事先联系与咨询：

会展风险管理经理：

李欣、陈伟君

电话：021-5111 3250, 182 1773 1507, 18217730796

邮箱：yzerm1@vip.163.com

现场保险理赔服务：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并拨打现场报案电话：陈先生 182 1773 1507

保险索赔单证要求：

- 1、出险通知书，需加盖公章；

- 2、损失清单，需加盖公章；
- 3、被保险人事故情况说明或受损方事故处理报告，需加盖公章；
- 4、事故现场照片；被保险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5、支付凭证；
- 6、维修或购置发票原件；
- 7、被保险人与主办方的光地租赁合同复印件；
- 8、保险人要求的其他单证。

5.5 特装展位报馆流程

1、申请流程

图纸、设施申报	登录大会主场承建商服务平台 www.51hoto.com，在首页右上方点击 进入申报系统。初次使用请用手机号注册，选择“搭建商”。 注册后请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将收到短信，即可登录系统报馆，提交图纸、表格、保险、申请水电等设施。（报馆截止为 2022 年 11 月 11 日） 申报所需资料： 1、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电工证复印件（加盖搭建公司公章；电工证合格有效）。 2、展台图纸（包括效果图、立面图、平面图、电箱位置图、材质说明图），四面开展位需在平面图中标明电箱位置并可显示周边展位。 3、表格 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加盖搭建公司公章）。 4、表格 4 用电及施工安全承诺书（加盖搭建公司公章）。 5、表格 5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加盖搭建公司公章）。 6、《展览会责任险保险单》（加盖搭建公司公章）。	
	报图通过完成缴费	图纸及资料通过审核，按订单规定缴清费用。
	报图未通过	修改报图文件再次进行审核，直至完成审图。
报馆阶段 (2022 年 11 月 11 日前)	审图通过	请携带【付款通知单】至 17.1 号馆前厅主场服务处，现场缴费按照现场收费标准。
	费用未按时缴纳完成	
撤展阶段 (2022 年 12 月 8 日 15:00—20:00)	展会期间（布展、开展、撤展）展台未出现任何安全事故、未违反展馆管理规定、未对展馆设施造成任何损伤，并且在撤展后展区内及展馆周边无特装及展品垃圾（如木板、砂石、装修材料、地面装修污染、展品包装箱等），清理工作和清洁确认应在规定的撤展时段内完成，撤展结束后，请到 17.1 号馆前厅主场承建商现场服务台领取“清场单”验收场地，施工押金将于 2023 年 1 月 17-18 日以汇款方式退还。	

注意：

(1) 具体布展时间以主办方通知为准。参展商可以自行指定搭建商，但展位设计图纸必须经过大会主场服务商审批。

(2) 特装押金及所有各项费用，汇款单位必须与参展或搭建申请单位一致，不接受个人名义汇款。
报馆联系方式如下：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报馆联系人：周碧莹 (86) 10 6556 7205-806 13269214508 邮箱：zby@51hoto.com

请将相关款项汇至我司人民币收款账户：

户 名：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111 5101 8260 0115 231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5.6 特装展台施工费用表

电箱规格	提前申报 (元 / 展期)	现场申报 (元 / 展期)	备注
10A/220V	520 元	676 元	1.配电箱仅作为展位展示用途，电费价格按每个独立电气回路的电箱规格收费。
16A/220V	715 元	930 元	
10A/380W	949 元	1234 元	
16A/380W	1209 元	1572 元	
20A/380V	1430 元	1859 元	2.展馆提供特装供电箱仅供作为电源延长，不可替代特装展位配电总控制箱，特装展位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展位用电情况自备配有合格的空气断路器和漏电保护器的用电总控制电箱。
25A/380V	1729 元	2248 元	
32A/380V	2054 元	2670 元	
40A/380V	2509 元	3262 元	
50A/380V	3094 元	4022 元	3.展馆的电箱由广交会展览工程公司电工负责安装到展位，电箱开关下桩（展位内）的接电工作由展商自行负责，并由广交会展览工程公司电工监管。
63A/380V	3679 元	4783 元	
100A/380V	6110 元	7943 元	
150A/380V	9100 元	11830 元	
200A/380V	12155 元	15802 元	4.配电箱需提前向主场承建商申报，且经检查手续后方可通电。
按功率收费（仅限 100KW 及以上（含 100KW）大型机器演示用电）	143 元	186 元	
220V 施工电箱服务费	130 元	169 元	
380V 施工电箱服务费	169 元	220 元	
16A/220V 24 小时电	1430	1859 元	
16A/380V 24 小时电	2418	3143	
水点	715	1073	① 水管规格 DN15；②给排水接驳。
施工管理费	26 元/㎡/展期	34 元/㎡/展期	按展位净面积计算

特装押金	20000 元/每百平方米	每百平方米 2 万元，以此递增（以 100 平米为一计价单位，不足 100 平米按 100 平米计算）
延时服务费 (加班费)	17 元/m ² /3 小时	以 3 小时为计费时段，不足 3 小时按 3 小时计，逾当天 16 时申请加收 20%

表格 2 额外家具租赁表

如有租赁需求请在截止日期前（11 月 18 日前）填写此表格提交至此邮箱： 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晓 电 话：（86）10 65567205 转 803/18201641908 电子邮件：wx@51hoto.com		展位号：			
		展商名称：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编号	项目	规格 mm	单价	数量	小计
Z 01	Information counter 问询桌	长 1000*宽 500*高 750	120		
Z 02	Square table 方桌	长 700*宽 700*高 800	140		
Z 03	White round table 白圆桌	直径 800*高 750	200		
Z 04	Glass round table 玻璃圆桌	直径 800*高 750	150		
Z 05	Lockable cupboard 锁柜	长 1000*宽 500*高 750	200		
Z 06	Folding chair 白折椅	长 470*宽 510*高 720	40		
Z 07	Bar stool with backrest 吧椅	直径 435*高 580-790	120		
Z 08	Magazine rack 立式资料架	长 420*宽 300*高 1400	150		
Z 09	Flat shelf 平层板	长 1000*宽 300	60		
Z 10	Slope shelf 斜层板	长 1000*宽 300	60		
Z 11	Table showcase 低玻璃展示柜（无灯）	长 1000*宽 500*高 1000	700		
Z 12	Tall showcase 高玻璃展示柜（无灯）	长 1000*宽 500*高 2000	950		
Z 13	Lockable door 带锁门	长 1000*高 2000	430		
Z 14	Water dispenser 饮水机	长 300*宽 300*高 960	240		
Z 15	Refrigerator 90L 冰箱	长 550*宽 550*高 860	850		
Z 16	Block off panel-perm-run 围板	长 1000*高 2440	100		
Z 17	Long-arm Spotlight 长臂射灯	支	100		
Z 18	Peggy board 网板连 20 个挂钩	长 1500*宽 1000	240		
Z 19	42' plasma TV 42 寸电视	台	1200		
Z 20	Digital printing 喷绘裱风波	平米	80		
Z 21	PVC 雪弗板	平米	300		
金额合计					

家具图册



编号 : Z 01 问询桌
Information counter



编号 : Z 02 方桌
Square table



编号 : Z 03 白圆桌
White round table



编号 : Z 04 玻璃圆桌
Glass round table



编号 : Z 05 锁柜
Lockable cupboard



编号 : Z 06 白折椅
Folding chair



编号 : Z 07 吧椅
Bar stool with backrest



编号 : Z 08 立式资料架
Magazine rack



编号 : Z 09 平层板
Flat shelf



编号 : Z 10 斜层板
Slope shelf



编号 : Z 11 低玻璃展示柜
Table showcase



编号 : Z 12 高玻璃展示柜
Tall showcase



编号 : Z 13 带锁门
Lockable door



编号 : Z 14 饮水机
Water dispenser



编号 : Z 15 冰箱 90L
Refrigerator 90L



编号 : Z 16 围板
Block off panel-perm-run



编号 : Z 17 长臂射灯
Lang-arm Spotlight



编号 : Z 18 网板/洞洞板
Peggy board



编号 : Z 19 电视 42 寸
42' plasma TV



编号 : Z 20 喷绘裱风波
Digital printing



编号 : Z 21 雪弗板
PVC

备注:

- 1) 订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
- 2) 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逾期之申请, 请展商做好准备。
- 3) 由于货品存量关系, 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 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另外, 逾期申请需缴附加费, 附加费及相关日期请参考如下: 该表呈交期限至 11 月 18 日: 逾期申请需加 30%附加费, 现场申请需加收 50%附加费。

表格 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原件需加盖搭建单位公章)

搭建商单位名称		公司地址	
展览现场负责人		手机	
搭建商展馆名称			
特装展位总面积m²			
各展馆施工安全管理人员名单:			
安全管理员姓名	责任区域 (展位号)	电话	安全管理员身份证号码
搭建商承诺:	我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搭建工程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和《展馆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确保展览期间(含筹、撤展)的展位结构安全和施工安全。对所承建展区因施工安全问题所引发的展位坍塌、坠物、失火等原因造成现场人员生命及财产损失, 负有不可推卸的管理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本单位承诺接受大会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 切实落实安全保障措施和整改措施, 及时消除隐患, 确保安全。 负责人签名: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格 4 用电及施工安全承诺书

(原件需加盖搭建单位公章)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展览于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在广交会展馆展厅举办，我司作为本届展览（会）的搭建方，为做好展会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特作以下承诺：

- 1、明确本司作为本届展览（会）的搭建单位，负展会期间本展台的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
- 2、已了解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的第四项《日常展安全生产管理规范》的各项内容，并予以遵照落实及执行；
- 3、作为展会搭建方，除做好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外，同时监督管理与本司具有委托关系的各服务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 4、展会期间，自觉配合接受展馆方、主办、主场承建商的监督检查，坚决落实各项安全整改规定；
- 5、展会期间，如发生因本司或与本司具有委托关系的相关单位违反相关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而造成的安全生产事故，本司愿承担相关责任。
- 6、严格遵守《规定》，对展览筹撤展及开展期间因电气违章安装或违章用电所引起的一切后果负完全责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 7、自觉督促展览参展单位明确各自用电安全责任，建立并落实内部安全责任制。
- 8、指定专人负责本展台在广交会展馆筹撤展及开展期间的用电安全管理，及时消除用电安全隐患，确保安全。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表格 5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原件需加盖搭建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违反管理规定, 致使施工项目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 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安全责任事故的, 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 承担由此给展览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承建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承建商(北京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等处罚。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 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 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凡进入展览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应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 签定《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 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号	内容
1	未经书面许可, 私自接电, 一经发现, 除补交电源接驳费外, 并处罚款5000元。
2	未经书面允许, 在展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 没收其作业设备, 并处罚款2000元以上。
3	施工单位连接水源的设备设施造成任何泄漏的行为和结果, 除赔偿由此给场馆带来的损失外, 并处罚款2000元。
4	展台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 要求立即设置隔离区域, 进行整改, 并处罚款2000-全部押金。
5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 要求进行拆除整改, 并处2000-5000元。
6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无有效证件从事电气施工操作等, 要求立即停止施工操作, 并处罚款2000-5000元。
7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 要求立即整改, 并处罚款2000-5000元。
8	使用禁用材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 违反电工操作规定, 制止其施工行为, 并处罚款2000-5000元。
9	展厅禁止现场喷漆行为, 要求其立即停止, 并处罚款2000-5000元。
10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 要求停止其施工行为, 并处罚款2000-5000元。
11	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时, 出现火花现象的行为, 要求其立即停止作业, 并处罚款2000-5000元。
12	向展馆地沟或地井内倾倒费油等废弃物者, 立即停止其行为, 并处罚款2000-5000元。
13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台, 但背部未做白色遮盖者, 处罚款2000-5000元。
14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高度, 要求立即整改, 并处罚款1000-5000元。
15	搭建展台及各种活动布置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 要求立即进行整改, 同时处以2000-5000元以上罚款并恢复原状。
16	施工时阻塞展厅通道, 妨碍他人通行, 劝阻无效, 对施工单位处罚款1000-5000元。
17	撤展时, 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者, 对施工单位处罚款1000元以上。
18	撤展时, 施工垃圾未清理或未清理干净或未验收, 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10000元以上的违约金。(不含展馆加班费用)
19	对展馆和主场承建商工作不予配合的, 视情节严重处罚款2000元以上。
20	施工期间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帽, 对施工单位处以每人每次200元罚款。

备注: 1.以上罚款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

2. 违反规定且接到通知后拒不进行整改的单位, 主场承建单位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展台施工, 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展位号及展台名称: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表格 6 展商会刊信息收集表

*此表信息将用于会刊宣传（若逾期未提交，会刊仅显示公司名称及展位号，LOGO 及产品图片请打包发送至您的销售或者主办方邮箱 lucy.wan@rxglobal.com）

*展商需确保所提交内容符合广告法、知识产权等相关法律法规。

展商基本信息收集	
国 家	
中文公司名称	
英文公司名称	
展位号码	
中文地址	
英文地址	
邮 编	
公司邮箱(仅限一个)	
座机电话	
传 真	
公司网址	
展商网站宣传信息收集	
公司 LOGO	
公司中文简介 (150 字以内)	
公司英文简介 (200 单词以内)	
产品中文简介 (100 字以内，图片两张)	
产品英文简介 (150 单词以内)	

表格 7 展商证件申请表

所有参展商可于 2022 年 12 月 4 日-12 月 5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 时到展商报到处报到。届时，组委会将发放参展证给各展商，展商领证后可入内布展。各展商可根据参展面积获发一定数量之工作证，请各展商于呈交限期前填妥表格以便组委会准备。组委会将拒绝非参展公司的人员申请及进馆，如参展证申请超过所给予的数量，或现场后加的申请或现场更改资料，展商需付手续费（人民币 20 元/人）。

展位面积	所给予的免费参展证数量
9 平米及以下	3
10-18 平米	6
19-36 平米	12
37-54 平米	18
55 平米及以上	24

另外：每 9 平米标摊配置 3 张胸卡，如贵司有另外需求安排，请邮件与主办方取得联系

公司名称:

展位号:

参展商工作证资料		
1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2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3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4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5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6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7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8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9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10	姓名:	职衔:
	手机号:	身份证号:

*应本地防疫办要求，所有展商及观众需要提供身份证编号，以便于相关部门核查实名，请放心，我们不会将您的信息用于其他渠道，保护客户的隐私是励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准则。

表格呈交至

励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联络人: 万远 女士

电子邮件: lucy.wan@rxglobal.com

电话: +(86) 10 5933 9053/13716243415

表格 8 展品运输信息回执

请将表格于 <u>2022</u> 年 <u>11</u> 月 <u>30</u> 日前 交回： 北京外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鑫 先生 联系电话：010-64671724 手机：13581809156 邮箱：zhangxin37@sinotrans.com			展会名称：华南国际机场展					
			公司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传真：			
箱号	包装箱样式	展品名称	长 X 宽 X 高 (cm)	体积 (m ³)	重量 (kg)	特殊服务项目（组装/拆卸/立起/放倒）		
						租用机 力	台数	租用日期和时间
备注								

我司参展货物将以下列方式运到广州（请在以下 A/B/C 三种运输方式上打“√”并填写）

- ☐ A.由（航空/铁路/公路）运至广州提货处，货运单证号_____（单证请一并邮件）；预抵广州日期_____, 请贵司安排提货、保存并运至我司展台。
- ☐ B.直接运抵贵司仓库，货运单证号_____（单证请一并邮件）；预抵广州日期_____, 请贵司安排保存并运至我司展台。
- ☐ C.自行安排运至展馆门口。

我司同意本展会规定的费率，将以下述方式支付贵司相关费用（请在以下方式上打“√”并填写）

- ☐ 在布展前将进出馆所有费用一次结清，电汇至贵司账户
- 在布展期间将进出馆所有费用一次性结清，现场支付给贵司相关负责人员。

表格 9 酒店订房确认回执表

单位名称 _____ 参观 _____ 参展 _____ 展位号 _____

单位电话 _____ 单位传真 _____ 联系人手机 _____

邮箱地址 _____

酒店名称	入住人姓名	房间类型	房间数量	房间价格	入住日期	离店日期
接机时间（如需预定可填写）		航班号	接机车型	人数	备注	
接机时间（如需预定可填写）		航班号	接机车型	人数	备注	

展览会指定住宿接待单位：

中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单北大街 1 号国旅大厦 6 层

联系人：张哲 先生

电话：13426395678

邮箱：zhe.zhang@ctg.cn

推荐酒店

Recommended Hotel Information

中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是主办单位指定的酒店住宿服务商，在 2022 年 12 月 6 日—12 月 8 日的展会期间我公司为参展和参观代表提供酒店接待的全面服务，以下是我们在广交会展馆附近的酒店报价，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满意周到的服务。

酒店名称 Hotel Name	星级 Star	优惠价 Price	距离 Distance From Hall	地址 Address
广州保利洲际酒店	五星	城景大床房：¥1050（单早） 城景双床房：¥1200（双早）	2.8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闽江中路 828 号
广州广交会威斯汀酒店	五星	豪华大床房：¥1400（单早） 豪华双床房：¥1500（双早）	0.6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凤浦中路 681 号广交会展馆 C 区
广州香格里拉大酒店	五星	城景大床房：¥1900（单早） 城景双床房：¥2000（双早）	1.4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会展东路 1 号
广州南丰朗豪酒店	五星	行政大床房：¥1000（单早） 行政双床房：¥1150（双早）	0.3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海港东路 638 号
广州保利悦雅酒店	四星	高级大床房：¥650（单早） 高级双床房：¥740（双早）	2.7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暄悦东街 19 号保利
丽呈朗誉酒店（广州琶洲会展中心广州塔店）	四星	轻奢大床房：¥625（单早） 轻奢双床房：¥625（双早）	1.4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48 号
广州珠江新城骑士物语酒店	四星	踏燕大床房：¥690（单早） 踏燕双床房：¥690（双早）	2.5 公里	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一横路 7 号

琶洲酒店	三星	商务大床房：¥440（单早） 商务双床房：¥380（双早）	2.5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37 号
丽枫酒店（广州琶洲新港东地铁站店）	三星	商务大床房：¥480（单早） 商务双床房：¥500（双早）	2.5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赤岗路 49 号
博悦酒店（广州琶洲会展中心员村地铁站店）	三星	标准大床房：¥330（单早） 标准双床房：¥380（双早）	2 公里	广州市天河区国兴巷 3 号
畅延酒店（广州琶洲会展中心店）	经济型	标准大床房：¥300（单早） 标准双床房：¥330（双早）	2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6-10 号
魅泊悦酒店（广州琶洲会展中心店）	经济型	雅致大床房：¥265（单早） 高级双床房：¥240（双早）	2.1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桥头大街 226 号
城市精选酒店（广州赤岗地铁站琶洲会展店）	经济型	大床房：¥290（单早） 双床房：¥290（双早）	2.6 公里	广州市海珠区赤岗新港中路 460 号

酒店预定提示：

- 1.以上价格含税、含服务费。
- 2.请将酒店回执表填写后，邮件至我公司邮箱：zhe.zhang@ctg.cn。
- 3.由于酒店房间数量有限，报价单有效期至 11 月 4 日
- 4.我们将在收到邮件后 24 小时内，回复酒店预定确认单，收到确认单后，请按时支付预付房费，收到预付款后，方视为预定成功。
- 5.预定 5 星级酒店需预付全款，请事先确认好房间数量和入住日期。

6.若您有其他酒店住宿需求，我们也将竭诚为您服务。

7.人员服务：可提供翻译、礼仪、展台工作人员等人员服务。

8.用车服务：可提供各类型车辆的接送机/站及全天包车服务。

9.增值服务：可提供会议、宴会、周边旅游、机票/火车票预定等全方位会展服务。

如有任何疑问请电话咨询：13426395678 张哲 先生

***本手册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所有**